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2月29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邵紫鹏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讨论，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；

详见2023年12月30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；

详见2023年12月30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